

证券代码：430703

证券简称：高山水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曙曦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制度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张秋子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

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高山水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1日